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东方通

公告编号：2018-053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20日15时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8月17日以邮件等形式送达所有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6人，现场出席董事5人，委托出席董事1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独立董事叶路先生因身体原因，委托独立董事李琪女士代其表决。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由董事长黄永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参加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共计2万份股票期权。根据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激励对象人数由69名变更为68名；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200万份变更为1,198万份。

除此之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股票期权的数量、价格与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徐少璞先生属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受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18年8月20日为授予日，授予68名激励对象1,198万份股票期权。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徐少璞先生属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的产业基金变更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的议案》。

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放弃优先认购权，即同意杭州清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管理人由杭州海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更换为深圳前海觅贝投资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内与新普通合伙人、管理人签署新的合伙协议等事宜。

《关于参与设立的产业基金变更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